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4-020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利润分配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登记在册的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的基数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母公司净利润 76,923,091.95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242,428,810.22 元，扣除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692,309.20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 311,659,592.97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优化公司股本结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中证登最终登记的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

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000,000.00 元（含税）。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股本 48,000,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08,000,000 股（具体股本变动情况以中证登最终登记结果为准），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本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按照该期间公司合并口径下归属母公司净利润计算，现金分红比例为 19.10%。

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如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再融资新增股份等原因发生股本变动的，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回购账户股份不参与分配），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两个月内实施。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67,211.12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6,000,00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19.1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气体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为工业气体行业。作为国民基础工业要素之一，工业气体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传统行业主要为钢铁、化工、石油，新兴的应用领域包括半导体、新能源、生物医药等，被喻为“工业的血液”。

随着我国高新技术产业的兴起，新兴分散用气市场将逐渐崛起，工业气体行业发展逐步加速。在国家政策支持、国外资本引入、国内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等因素的影响下，还将进一步推动特种气体细分领域的高速发展。尤其是电子特气领域，在以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光伏为核心的泛半导体产业链带动下，我国电子特气市场快速扩容，市场潜力巨大。未来，凭借产能扩张速度快、人工及原材料成本低等本土化优势，电子特气国产替代的产品品类以及规模将持续提升，不断促进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在传统工业气体领域，虽然气体行业准入门槛较高，但经过多年的良好发展，

公司已形成了较强的区域优势，产品业务从华中地区不断向全国拓展，处于快速成长阶段。

近两年，随着湖北宜昌、潜江两大产业园项目陆续建成投产，产能即将开始陆续释放，公司已正式跨入电子特气、电子化学品、电子材料等新兴领域。公司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依托两大产业园的产品投产，在集成电路、显示面板、光伏、LED、第三代半导体、新能源电池等行业全力拓展客户；与国内同行开展产品合作，提高产品销售种类，增加与客户的合作黏性；结合市场新需求，增加产品研发投入，以创新驱动市场，增加市场份额，形成在电子特气、电子化学品及新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近三年，公司积极投建宜昌、潜江两大电子特气产业园，前三年固定资产平均投资达 6.8 亿元。根据公司发展与经营需要，预计 2024 年总投资仍将超过 5 亿元。公司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平均净利润为 8,281 万元。未来，随着两大产业园产品逐步投产，公司业务结构重点将向电子特气、电子化学品方向转变，预计盈利水平将稳定上升。

三、其他说明

1、本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2、本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在本预案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尚未发现信息泄露或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